

开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开市监信监〔2025〕6号

关于公示开平市有关部门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及涉企“综合查一次”抽查计划和抽查事项清单的通知

市各有关部门：

《开平市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表》《开平市2025年涉企“综合查一次”工作计划表》《开平市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及《开平市2025年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详见附件1-4，简称《开平市2025年“综合查一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及事项清单》）已通过开平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

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等行政执法工作制度的通知》（粤府办〔2021〕13号）有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筹制定本辖区年度抽查计划及抽查事项清单，并及时通过相关网站和平台向社会公开的工作要求，结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关于优化“综合查一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部署，现将《开平市2025年“综合查一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及事项清单》予以印发并向社会公示。

- 附件：1. 开平市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表
2. 开平市2025年涉企“综合查一次”工作计划表
3. 开平市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4. 开平市2025年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开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3月1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开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年3月17日印发

校对：陈晓玲